



MOMENTUM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2

年報
2021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5
董事會報告	17
企業管治報告	26
獨立核數師報告	3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0
綜合財務狀況表	42
綜合權益變動表	44
綜合現金流量表	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7
五年財務概要	113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欣晨先生

張如洁先生(於2022年5月5日獲委任)

吳凱先生(於2021年8月31日辭任)

黃健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朱健宏先生(於2021年8月13日獲委任及
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

陳俊文先生(於2021年6月23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莊儒強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立偉先生

李廣建先生

文偉麟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獲委任)

葉東明先生(於2021年7月31日辭任)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總部

深圳市福田區

蓮花街道福中社區

金田路4028號

榮超經貿中心

2408室

香港主要經營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283號

聯威商業中心

13樓C室

公司秘書

顏慧金女士

授權代表

劉欣晨先生(於2021年8月31日獲委任)

顏慧金女士

吳凱先生(於2021年8月31日辭任)

駐百慕達代表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立偉先生(主席)

李廣建先生

文偉麟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獲委任)

葉東明先生(於2021年7月31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成員

文偉麟先生(主席)(於2021年8月27日獲委任)

葉東明先生(主席)(於2021年7月31日辭任)

黃立偉先生

劉欣晨先生

李廣建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李廣建先生(主席)

黃立偉先生

文偉麟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獲委任)

劉欣晨先生

葉東明先生(於2021年7月31日辭任)

公司資料^(續)

百慕達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12
Bermuda

公司網站

www.1152.com.hk

股份代號

1152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滙豐銀行總行大廈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告士打道108號
光大中心33樓

核數師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跨境貿易業務以及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

1. 跨境貿易業務 —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

鑒於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的市場增長，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報告期間」）通過各種合作推動其與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有關的跨境貿易業務（「跨境貿易業務」）。

由於Covid-19持續恣意肆虐全球，全球經濟陷入衰退，國外特別是美國和歐洲國家取消國際航班和採取封鎖措施，對產品的跨境交付已產生負面影響。中國中央政府提出「雙循環」策略促進國內發展。中國將國內市場及消費視為砥柱力量，讓內外市場彼此促進。在此背景下，預期內地消費市場的擴張及升級將成為「雙循環」模式的主要推動力，而跨境電商零售進口則是連接國內消費市場與國際供應鏈的重要紐帶。於2020年年初及2021年，當新冠病毒在中國擴散時，跨境電商進口為內地消費者提供來自全球的快速、便捷及安全優質貨品來源，因而備受熱捧。中國跨境電商進出口總額於2021年達到人民幣1.98萬億元（3,115億美元），同比上升15%。電商出口額達人民幣1.44萬億元，同比增長24.5%。「十四五規劃」期間（2021年至2025年），跨境電商將在促進外貿發展中發揮更大作用。從長遠來看，預計COVID-19疫情不會對跨境電商出口B2C行業的整體發展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疫情導致業務從實體店轉向互聯網，而消費者在家時間的增加亦推高電商平台的瀏覽量。億邦動力研究院發佈的《2021年新銳品牌數字化增長白皮書》顯示，90後與Z世代佔據了健康產品線上銷售額的近半壁江山。

儘管大品牌在內地跨境電商零售進口市場上聲名顯赫，產品的消費需求正在越來越多元化。企業亦可考慮與跨境貿易業務平台合作及利用政府資金促進發展。

香港在內地跨境電商／跨境貿易業務零售進口市場上肩負重要的職能並起到舉足輕重的作用。得益於毗鄰內地和多數進口貨品享有免稅政策，香港是進口貨品進入內地前暫作儲存的理想地點。香港的有利營商環境促進頻繁的國際貿易及貨品流通，並令特區成為華南採購進口貨品的主要中心。在「雙循環」經濟增長模式下，進口貨品的內地消費市場將繼續發展。由於內地市場擴大及自由化程度提高，香港定必受益於不斷增長的跨境電商／跨境貿易業務零售進口貿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因此，董事會認為，目前是直接通過跨境貿易業務／跨境電商進入中國市場的良好良機。

於2020年10月，本集團通過收購深圳越洋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越洋」)全部股權，從而擁有一個自動直接連接中國海關進行貨物清關及交付的系統，本集團藉此可提供周到的全方位海關清關服務。儘管客戶群不大，但彼等為在中國擁有可觀數量線上線下客戶的主要客戶。

目前，本集團於中國有三個保稅倉庫，位於深圳南山區、義烏及南昌。

隨著跨境基礎建設的落實，本公司已決定重點關注擴大客戶基礎。其將以全球為重點，將海外產品引入中國市場，並開發澳洲、美國及日本等全球市場。

2. 提供融資租賃和諮詢服務

自2014年起，融資租賃業務一直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之一。本集團不時尋找合適的機會以擴展其融資租賃業務。

對於醫療設備融資租賃業務，本集團亦將進一步向銀行融資擴大其醫療設備融資租賃。

本集團融資租賃和諮詢服務主要以以下形式進行：

(i) 直接融資租賃

直接融資租賃通常涉及本集團按照本集團客戶的指示直接自供應商購買機械或設備，其後將其出租予本集團客戶。其後，客戶將按月分期向本集團償還融資額、利息及手續費。本集團所授出的融資額通常根據機械或設備的購買價格及客戶的信譽及還款能力釐定。租賃期限屆滿且租賃付款獲悉數償還後，機械或設備的所有權將以名義價格轉讓予客戶。於直接融資租賃中，儘管本集團於租賃期內對租賃的機械或設備具有合法所有權，惟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乃通過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合約關係轉移予客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ii) 售後租回

售後租回通常涉及客戶將其擁有的機械或設備出售予本集團，本集團其後將該等機械或設備租回予該客戶。此形式的融資租賃主要供需要營運資金為其業務運營提供資金的客戶使用。其後，客戶將按月分期償還本集團融資額、利息及手續費。本集團所授出的融資額通常根據購買價格及機械或設備的折舊以及客戶的信譽及還款能力釐定。租賃期限屆滿且租賃付款獲悉數償還後，機械或設備的所有權將以名義價格轉讓予客戶。於售後租回交易中，儘管本集團於租賃期內對租賃相關的機械或設備具有合法所有權，惟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乃是通過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合約關係轉移予客戶。

綜上所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作出以下戰略性的定制安排，以鞏固本集團的市場地位：(i) 引入新客戶及供應商；(ii) 加強產品線及產品平台；(iii) 改善營運並降低營運成本；及(iv) 在市場上尋找新融資以支持並鞏固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

財務回顧

收入

年內，跨境貿易業務 —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分部錄得分部收入約646.6百萬港元(2020年：335.5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92.7%。融資租賃業務分部錄得分部收入約2.2百萬港元(2020年：6.1百萬港元)，較去年減少63.9%。

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發展跨境貿易一站式服務及擴展產品範圍。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之銷售成本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去年同期」)增加80.6%至約594.4百萬港元，乃是由於收入增加所致。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之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約7.0%增加至約8.7%。由於收入增加，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129.5%至約57.1百萬港元。毛利率增加主要歸因於來自跨境貿易業務 —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分部的毛利率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開支

行政及其他開支佔營運成本的最大部分。行政及其他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 11.9% 至約 16.9 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採取成本節約措施所致。

稅項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本公司其中一間香港附屬公司須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 2 百萬港元按 8.25% 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及就估計應課稅溢利超過 2 百萬港元的部分按 16.5% 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於年內其他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制度的香港附屬公司須按 16.5% 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於年內，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稅率為 25% (2020 年：25%)。

年內溢利

本集團錄得年內溢利約 15.8 百萬港元 (2020 年：於報告期間為 4.9 百萬港元)。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 (i) 引進新客戶及供應商；(ii) 鞏固產品線及產品平台；及 (iii) 完善營運及減少營運成本。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 7.2 百萬港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11.8 百萬港元)。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 (定義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分別為 1.26 倍及 1.33 倍。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主要以港元 (「港元」)、人民幣 (「人民幣」) 及美元 (「美元」) 計值。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約 140,223,000 港元 (2020：112,346,000 港元)，分別包括 (i)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50,000,000 港元 (2020 年：50,000,000 港元)；(ii) 國內銀行借貸 1,840,000 港元 (2020 年：1,782,000 港元)；(iii) 可換股債券 42,525,000 港元 (2020 年：38,152,000 港元)；(iv) 承兌票據 35,379,000 港元 (2020 年：10,468,000 港元)；(v) 企業債券 10,340,000 港元 (2020 年：9,372,000 港元) 及 (vi) 租賃負債 139,000 港元 (2020 年：2,572,000 港元)。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貸款按固定年利率 9.5% (2020 年：9.5%) 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值，須於一年內償還及按固定年利率 7.80% (2020 年：4.55%) 計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可換股債券可在債券發行日期至2022年6月24日之間的任何時間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債券可按每股0.2港元轉換為本公司總共195,000,000股普通股。倘債券未獲轉換，將於2022年6月24日按面值贖回。利息按每年5%累計，並於到期日與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一起結算。

本集團企業債券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7%計息，利息按年支付。企業債券將須於相關債券發行日期起計第九十個月屆滿當日予以償還。

除約1,840,000港元(2020年：1,728,000港元)的借款獲一間附屬公司某一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及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抵押外，其他借款均為無抵押。短期借貸約為137,119,000港元(2020年：63,702,000港元)，其他則為一年後到期的長期借貸。

為支持及擴大融資租賃業務及跨境貿易業務，本集團將努力多元化其融資來源及發掘集資機會。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負債比率

於2021年12月31日的負債比率為38.2%(2020年：28.8%)。負債比率按相關年度年終時，外部融資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值得出。

資產抵押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364,000港元的資產(根據融資租賃安排持有)已抵押(2020年：410,000港元)。

資本支出

於本年度，本集團因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約零港元(2020年：354,000港元)。

資本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投資對象注資的已訂約承擔約12.0百萬港元(2020年：11.6百萬港元)。

外匯風險

就融資租賃業務而言，本集團的收入、支出以及營運開支均以人民幣交易，故本集團預期貨幣風險微不足道。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情況，並將因應情況需要，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末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2020年：無)。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於本年度內，就本集團所知，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未能遵守任何適用法律法規規定，足以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的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聘有合共約40名(2020年：30名)員工。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經參照員工的工作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當期市況而釐定，按年對員工的薪金及工資作出檢討。本集團亦向其員工提供酌情花紅、醫療保險、社會保障基金及公積金。根據2011年10月11日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目的在於激勵合資格參與人士。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重大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20日、2020年1月3日、2020年6月9日、2020年6月17日、2020年10月28日、2021年3月25日及2021年7月25日的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未能按照第13.24條(於2019年10月1日生效)維持足夠的營運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支撐其營運以保證其股份可繼續上市，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決定根據第6.01(3)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

上市覆核委員會函件及暫停買賣

(1) 於2021年11月3日，本公司接獲上市覆核委員會函件，當中載述其決定維持上市委員會的決定，原因為本公司未能按照第13.24條維持足夠營運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以支持其營運以保證其股份可繼續上市，以及根據第6.01(3)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

因此，本公司股份自2021年11月4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已於2021年11月19日公佈該函件的詳情，並概述如下：

(a) 上市覆核委員會注意到，如發行人的營運活動及收入處於極低水平，則會引起問題，即發行人規模及前景似乎無法證明與公開上市有關的成本或目的實屬合理，例如倘發行人業務並無產生足夠收入支付公司開支，導致錄得虧損淨額及負數經營現金流量，發行人通常被視為不符合第13.24條具有可行及可持續發展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 (b) 上市覆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業務並非具有實質的業務，原因為自有關業務開展以來其經營範圍不大，收入甚少。擴展業務的計劃及舉措屬初步及充斥不明朗因素。
 - (c) 上市覆核委員會認為，跨境貿易業務無法證明屬具有實質及可持續發展的業務，原因如下：
 - (i) 跨境貿易業務的客戶數目有限，而擴大本公司客戶群的計劃並不清晰。
 - (ii) 跨境貿易業務的供應商數目有限，而上市覆核委員會注意到，本公司在選擇產品方面似乎並無一貫的業務策略。
 - (iii) 本公司提供的增值服務仍不清晰。上市覆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的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6%上升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7%實屬少。上市覆核委員會進一步表示，其認為本公司並無展示其競爭優勢。
 - (iv) 提供網上營銷服務的新開業附屬公司智拓的往績有限。
 - (d) 鑒於自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來本公司的收入及溢利大幅增加，上市覆核委員會認為，因其關注本公司業務的可持續性及實質方面而無法確定長遠而言能否維持有關水平。
- (2) 於2021年11月11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發出的另一封函件，當中載列以下有關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的指引（「復牌指引」）：
- (i) 證明已遵守第13.24條。

如本公司情況有變，聯交所或會修改或補充復牌指引。

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條，如本公司股份連續停牌18個月，聯交所可能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就本公司而言，18個月期限將於2023年5月3日屆滿。倘本公司於2023年5月3日前未能補救導致其停牌的問題、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及恢復買賣股份，則聯交所上市科將建議聯交所上市委員會著手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根據第6.01及6.10條，聯交所亦有權實施更短的指定補救期限（如適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3) 於2022年4月1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發出的函件，當中載列以下有關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的指引（「新增復牌指引」）：

(i) 刊發所有尚未公佈之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核修訂。

由於本公司因疫情嚴重所造成的各種延誤而未能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條於2022年3月31日或之前完成及刊發其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而獲施加新增復牌指引。該等延誤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業務夥伴（包括銀行、客戶及供應商）因郵政服務受阻而延期提供審核確認書；及本公司因近期香港及中國內地實施的隔離措施缺乏人手，而未能及時準備審核所需的檔案及資料。

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已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0日、2022年4月27日及2022年5月11日的公佈。

於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後，本新增復牌指引即已獲履行。

季度最新資料

於2022年2月8日及2022年5月3日，本公司公佈其近期發展的季度最新資料。

本集團正從事其一般日常業務。我們的未來業務發展與我們的期望相符。本集團將繼續不時審視其現有業務並銳意改進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一直是積極物色潛在業務及投資機遇，旨在拓寬其收入來源，並將股東的回報最大化。

本公司正採取適當措施解決導致其停牌的問題，並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令聯交所信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的事件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結束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大或重要事項。

主要風險及不明確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多種與本集團業務有直接或間接關係的風險及不明確因素影響。以下為本集團所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明確因素。除下述者外，亦可能存在本集團未知或目前不屬重大但日後可能變得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明確因素。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因市場價格(如匯率、利率及股票價格)變動而削弱盈利能力或影響達到業務目標能力的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承擔，確保適時有效地執行適當的措施。

匯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鑒於人民幣匯率可能波動，故本集團將持續密切監察風險承擔，並於適當時候作出行動。

利率風險

就對利率敏感的產品及投資而言，本集團以動態基準分析其承擔的利率風險，並於適當時考慮採取多種具成本效益的途徑管理此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因無法取得足夠資金或變現資產以致未能履行其到期的付款責任的潛在性。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現金流量及維持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確保有能力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所帶來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為因內部程序、人力資源及系統缺陷或故障或外在事件導致虧損的風險。營運風險管理責任基本上按各組別及各部門其負責職能所承擔及履行。

本集團各主要職能以標準化營運程序、授權限制及匯報框架作為依據。管理層將定期識別及評估所面向的主要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針對性的風險應對措施。

投資風險

投資風險可界定為任何特定投資預期回報的關聯虧損產生的可能性。投資框架的主要考慮因素為權衡不同投資的風險與回報，因此風險評估乃作出投資決定過程中重要的一環。

本集團已訂立適當的授權制度，並將於批准投資項目前先行作出詳盡分析。有關本集團最新的投資進程會定期向董事會匯報。

人力資源及留任風險

本集團可能因無法吸引及留聘具備合適及必需技術、經驗及才能，並可促成本集團完成業務目標的主要人員及人才而需承受風險。本集團將向合適的候選人士及員工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

前景及展望

在 COVID-19 疫情期間，政府頒佈多項有利於 B2C 跨境電商出口行業的政策，如《關於進一步做好穩外貿穩外資工作的意見》及《國務院關於同意在雄安新區等 46 個城市和地區設立跨境電子商務綜合試驗區的批復》。該等政策已帶來並將繼續為中國的 B2C 跨境電商出口行業帶來長期利益。近期，政府進一步頒佈支持跨境電商出口行業發展的規則及條例，支持建立物流基礎設施及擴大海外倉儲業務。

於全國範圍內實施的三胎政策預計將為母嬰保健食品市場創造更多需求。據統計顯示，94.7% 的孕婦於懷孕期間食用保健食品。其中，奶粉、葉酸及多種復合維生素片最為受歡迎。根據艾媒諮詢報告顯示，2020 年母嬰保健食品市場規模超過人民幣 600 億元，同比增長 21.8%，預計 2021 年將超過人民幣 700 億元。超過 70% 的母嬰保健食品消費者偏好經國家主管部門認可或符合國家營養標準的產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年輕人生活繁忙，飲食習慣往往無節制，因此彼等食用保健食品來彌補。該群體所購買的保健食品主要是為了恢復精力、瘦身及補充營養。特別是25歲以下的年輕人通常購買具美白及改善膚色功效的產品，而中年人則傾向於購買具抗衰老功能的保健品。根據內地一所研究諮詢公司的調查結果發現，2020年，中年人市場規模同比增長12.4%，達人民幣700.9億元，預計2021年將達至人民幣758億元。

本公司已實現扭虧為盈，並成功錄得淨利潤。若沒有發生COVID-19，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亦會更佳，因此還可進一步發展及改善。本集團對2022年持樂觀態度，因為預計內地消費者市場的擴張及升級將成為「雙循環」模式的主要推動力，而跨境貿易業務及零售進口則是連接國內消費者市場與國際供應鏈的重要紐帶。本集團將因此獲得大量機會。

隨著消費者的產品需求越來越多元化，本集團仍不斷尋求機會使產品及貿易業務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與其他產品(如護膚、身體護理、食品及飲料、化妝品及香水)的全球分銷商及供應商的業務合作機會，目的為多元化並加強其現有產品組合，為其客戶提供更多種類的產品，從而增加本集團的收入。

鑒於2020年10月成立合資企業深圳融正(本集團擁有其51%的股權)，上文所述總合作協議的訂立以及所取得的融資額度，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業務將受到正面影響。

重大投資之未來計劃

為維持足夠營運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以支持其營運，本集團一直探索各種改善其財務業績的方法並於可接受的風險水平內拓寬收入來源。因此，在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的前提下，本公司不排除投資或擴展至其他業務的可能性。同時，由於本公司不時獲投資者接洽潛在投資項目，本公司不排除執行債務及／或股權集資計劃的可能性，以滿足因本集團任何業務發展而產生的融資需求以及於適當的籌資機會出現時改善其財務狀況。於該等方面，本公司將根據適用的條例及法規於適當時發佈公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欣晨先生（「劉先生」），57歲，自2019年7月起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自2020年5月5日起，彼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劉先生曾任工程師，擁有中國上海鐵道學院工學學士學位。彼亦從事國際結算及會計領域工作，並一直於投資行業擔任管理職位。彼有逾二十年財務及投資領域經驗。

張如浩先生（「張先生」），49歲，自2022年5月起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畢業於四川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是深圳市QFLP專家委員會專家委員。張先生在金融和貿易，特別是跨境融資、跨境貿易和私募基金等行業擁有豐富管理經驗。張先生目前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出的負責人員牌照，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4類及第9類規管活動。

張先生於2019年8月至2021年1月擔任中邦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副總裁兼中邦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中邦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總經理。彼於2016年7月至2019年3月擔任太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立項委員會主任委員、市場主管，負責審核公司投資項目立項及另類業務的投資管理工作，亦於2017年1月至2019年6月同時兼任太平金融控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負責基金管理工作。此外，張先生於2011年7月至2016年7月擔任興業銀行鹽田支行行長，於2008年10月至2011年6月擔任興業銀行深圳分行業務部副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立偉先生（「黃先生」），56歲，自2019年7月起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黃先生於香港銀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並為一名資深金融從業人員。彼於香港資本市場擁有豐富經驗，尤其是項目投資行業及金融證券行業。黃先生目前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出的第1類代表牌照，根據證券條例可以進行第1類受規管活動。黃先生持有暨南大學工商管理經濟學學士學位及俄克拉荷馬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21年1月29日，黃先生獲委任為航標控股有限公司（「航標」）（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90）的執行董事，且彼於2021年3月10日（航標股份撤銷上市之日期）辭任航標的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李廣建先生 (「李先生」)，46歲，自2020年6月29日起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李先生畢業於許昌學院(前稱許昌師範高等專科學校)，主修國民經濟管理，曾在北京大學經濟管理高級研修班(全日制)學習。李先生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會計師、註冊執業稅務師、證券分析師及美國註冊管理會計師，具有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頒發的基金執業資格，並通過香港證券及期貨從業員資格第9類(資產管理負責人員)資格考試。李先生曾在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深圳分所)從事審計工作6年。自2011年至2016年，彼為一間中國管理顧問公司的高級項目經理及董事。自2016年至2020年，李先生亦曾擔任中國基金管理公司及稅務顧問公司的財務總監及其他私人公司董事。現擔任中國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稅務師事務所註冊執業稅務師、資產管理公司總經理及其他私人公司董事、監事。李先生於會計、財務管理、項目投資管理、審計及稅務諮詢方面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

文偉麟先生 (「文先生」)，49歲，自2021年8月27日起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文先生於2003年取得香港浸會大學持續教育學院工商管理文憑，並於2007年取得南澳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文先生擁有逾16年會計經驗。

文先生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公司匯思太平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4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8)的執行董事、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0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13)的執行董事。

文先生此前於2021年2月4日至2021年4月19日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滔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63，於2021年9月10日除牌)的執行董事。文先生分別於2020年2月5日至2020年11月9日及於2019年3月12日至2020年3月1日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中國之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5，於2021年11月12日除牌)及聯交所GEM上市公司羅馬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7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文先生於2016年10月26日至2018年9月19日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朝威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59)的執行董事兼合規主任。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之間概無上市規則所要求披露的其他關係。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連同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與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政狀況載於本年報第40至11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董事會將酌情決定股息的宣派及派付以及未來的股息金額，並取決於未來的經營及盈利情況、資本要求及盈餘、一般財務狀況、合約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4至14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概述於本年度報告第113至114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及相關原因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制定優先購買權條文。

捐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捐款(2020年：零港元)。

董事會報告 (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稅務寬減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享有任何稅務減免。

儲備

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作現金分派及實物分派的儲備為零港元。此外，根據1981年百慕達公司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金額為190,049,000港元，按繳足紅股形式分派。

資本化利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化利息。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收入及採購的百分比如下：

- (i) 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收入總額應佔本集團年內總收入為約71.3%。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收入應佔本集團年內總收入為約32.6%。
- (ii) 來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金額應佔本集團年內採購總額的96.0%。來自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金額應佔本集團年內採購總額為54.3%。

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其緊密聯繫人及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訂立5份融資租賃協議(2020年：18份)。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本報告日期之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劉欣晨先生

張如潔先生(於2022年5月5日獲委任)

吳凱先生(於2021年8月31日辭任)

黃健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陳俊文先生(於2021年6月23日辭任)

朱健宏先生(於2021年8月13日獲委任及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莊儒強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立偉先生

李廣建先生

文偉麟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獲委任)

葉東明先生(於2021年7月31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劉欣晨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連任。文偉麟先生(彼之委任於2021年8月27日生效)及張如潔先生(彼之委任於2022年5月5日生效)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年度報告第15至16頁。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薪酬

劉欣晨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之初始服務期限自2019年7月2日起生效，除非根據該服務協議之條款予以終止，否則該協議將持續生效。彼須根據公司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一次。

張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之初始服務期限自2022年5月5日起計為期三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最少一個月的書面通知及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款予以終止。彼須根據公司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的委任函件，黃立偉先生的初步服務任期自2019年7月2日起計為期一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屆時協議將自動續新，除非雙方另有書面協議。

根據本公司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的委任函件，李廣建先生的初步服務任期自2020年6月29日起計為期一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屆時協議將自動續新，除非雙方另有書面協議。

根據本公司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的委任函件，文偉麟先生的初步服務任期自2021年8月27日起計為期一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屆時協議將自動續新，除非雙方另有書面協議。

董事會具有一般權力釐定董事薪酬，惟須經由股東每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批准。執行董事的薪酬須由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作出檢討，有關薪酬乃經參照董事的資格、經驗、職務、職責及表現與本集團的業績後釐定。至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薪酬則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經參照董事的資格、經驗、職務、職責及表現與本集團的業績後釐定。

年內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除上述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無償(法定補償除外)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於合約、交易或安排的權益

除下文「關連人士交易及關連交易」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所披露者外，於年度終結日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涉及本集團業務之重大合約、交易或安排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作為任何安排之參與方，致使董事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關連人士交易及關連交易

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的關連人士交易概無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及規定須予披露之本集團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管理合約

除董事服務合約外，年內並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有關的合約。

購股權計劃

根據全體股東於2011年10月11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設立該計劃旨在獎勵及回饋為本集團的營運及盈利能力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自2011年10月28日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及其任何聯繫人並無授出／行使任何購股權。因根據該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除非已獲得股東批准，否則可供根據該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計劃授權上限」)。本公司股東可在股東大會上不時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惟經更新的計劃授權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更新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倘會導致超出上述30%上限，則不可根據本公司任何計劃(包括該計劃)授出購股權。倘全面行使購股權會導致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於截至有關新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該計劃所獲授或將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出本公司於有關新授出當日的已發行股本的1%，則不可向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進一步授出超出此上限的購股權，須符合上市規則的若干規定。受制於該計劃所載的若干限制，購股權可在適用的期權期限內的任何時間根據該計劃的條款及其授予的條件行使，該期限不得超過授予購股權日起的十年。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已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10月18日的招股章程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40。購股權計劃已於2021年10月18日屆滿。

董事會報告 (續)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可換股債券及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及31。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為董事利益訂立之獲准許的彌補條文現正並已於整個財政年度內生效。

本公司於年內已投買董事之責任保險，為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提供適當的保障。

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指定承諾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行政人員已登記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已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於年內任何時候，任何董事或其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任何權利藉以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已達成任何安排，使董事、其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續)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已記錄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Triumph Hope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01,330,000(L)(S)	51.05
陳仲舒先生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2)	501,330,000(L)(S)	51.05
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XX Limited (附註2)	擁有股份抵押權益之公司	501,330,000(L)	51.05
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501,330,000(L)	51.05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501,330,000(L)	51.05
山西焦煤機電(香港)有限公司(附註3)	實益權益	58,800,000(L)	5.99
克新海先生	實益擁有人	57,000,000(L)	5.80
Sun Dianying (附註4)	受控法團權益	195,000,000(L)	19.86
Great River Capital Limited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95,000,000(L)	19.86

附註：

- (1) 字母「L」表示於本公司股本權益的好倉，字母「S」表示於本公司股本權益的淡倉。
- (2) 陳仲舒先生因控制Triumph Hope Limited而被視為於該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501,33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2018年4月24日，Triumph Hope Limited抵押本公司501,330,000股股份作為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XX Limited向Triumph Hope Limited提供定期貸款融資的抵押，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XX Limited乃由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中國長城資產(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則由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董事會報告 (續)

(3) 山西焦煤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為山西焦煤機電(香港)有限公司100%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山西焦煤機電(香港)有限公司所持有的58,8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Great River Capital Limited由Sun Dianying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人士(不包括董事，其權益詳情載於上文「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指定承諾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或淡倉」一節)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於任何時間直至本報告日期(即本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充足的經營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

於2019年12月20日，本公司收到聯交所的信函，通知其決定本公司未能維持充足的經營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以支持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條的規定(自2019年10月1日起生效)營運以保證其股份繼續上市，並在不違反本公司審查權的前提下，根據規則第6.01(3)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該決定」)。

根據規則第2B.06(1)條，本公司有權將該決定提交予上市委員會(定義見上市規則)進行審查。

於2020年1月2日，本公司已要求將該決定移交給上市委員會，以供上市委員會審查。

於2021年3月3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覆核委員會重新安排進行聆訊(「聆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25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接獲上市覆核委員會函件，當中載述上市覆核委員會已審慎考慮所有事實及證據，以及本公司及上市科呈交的所有意見書，決定行使酌情權，加快將此事交回上市委員會再聆訊。

於2021年11月3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接獲上市覆核委員會函件，當中載述其決定維持上市委員會的決定，原因為本公司未能按照規則第13.24條維持充足的經營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支撐其營運以保證其股份可繼續上市，以及根據規則第6.01(3)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

董事會報告 (續)

企業管治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環保政策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表現詳情將單獨披露於將於適時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結束後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重大或重要事項。

核數師

華普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華普天健」)於2019年12月23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後，本公司董事會委任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華普天健辭任後出現之空缺，自2019年12月23日起生效。本公司董事會已確認，並無任何有關更換核數師的其他事項或情況須知會股東。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於過往三年並無更換核數師。

本集團財務報表由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退任，並將於應屆本公司董事週年大會提呈續聘彼等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劉欣晨

執行董事

香港

2022年5月27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權益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本集團已採納一套常規，而有關常規乃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 — 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所載的一切守則條文。本集團將繼續提高其業務運作及發展所合適的企業管治常規，並將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管守則。

董事會

所有董事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接受股東重新選舉，至少每三年一次。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必須退任並符合資格重選連任。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企管守則及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於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於本報告日期之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劉欣晨先生

張如潔先生（於2022年5月5日獲委任）

吳凱先生（於2021年8月31日辭任）

黃健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陳俊文先生（於2021年6月23日辭任）

朱健宏先生（於2021年8月13日獲委任及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莊儒強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立偉先生

李廣建先生

文偉麟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獲委任）

葉東明先生（於2021年7月31日辭任）

企業管治報告 (續)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並無指定之主席或行政總裁，而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由執行董事共同處理。董事會相信現行安排足以確保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得到有效管理及控制。

董事會的職責為帶領及監督本公司的事務，以促進本集團及其業務成功發展。董事會亦負責釐定本集團的目標、整體策略及政策、審批業務計劃、評核營運、灌輸企業文化及財務表現。其角色與高級管理層明確分離。

董事會已將本集團的日常運作職責轉授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此外，董事會已成立董事委員會，並向此等董事委員會轉授其各自載於職權範圍的多項職責。董事的履歷詳情及彼此間關係的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提名董事

董事會負責制定提名政策、向股東提供重選建議、提供充分而準確的董事履歷詳情以便股東作出知情的重選決定，以及於有需要時提名合適人選以填補董事會的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不時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尤其務求確保董事會有適當人數的董事獨立於管理層。其亦負責物色及提名合資格人士獲委任為新董事。於考慮新董事的委任時，董事會將考慮多項條件，如專業知識、經驗、誠信及投入程度等。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保險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面對的法律訴訟安排適合的保險保障。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已於2012年4月1日生效的經修訂企管守則，所有董事及公司秘書均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提升和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確保各董事在向董事會作出貢獻時保持知情及作出相關決定。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提升及更新其作為本公司董事應有的知識及技能。

根據本公司董事培訓記錄，所有董事均在年內，透過閱覽或出席與董事職責主題相關的資料及研討會，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無知悉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違反標準守則載列的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1年10月11日成立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該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本集團聘請合適董事及管理人員(包括具備有關的專業知識、經驗、誠信及投入程度各方面)的建議，以協助達成本公司的企業目標及策略。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刊載。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達致董事會多元化之步驟。本公司認為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應考慮多個層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以客觀準則考慮候選人，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甄選候選人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最終決定將以經選定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裨益及貢獻為依歸。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立偉先生、葉東明先生(於2021年7月31日辭任)、文偉麟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獲委任)及李廣建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劉欣晨先生)組成，由李廣建先生擔任主席。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而提名委員會亦已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招募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1年10月11日成立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該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架構的建議；釐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審視及批准彼等的表現掛鈎薪酬。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刊載。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立偉先生、葉東明先生(於2021年7月31日辭任)、文偉麟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獲委任)及李廣建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劉欣晨先生)組成，由葉東明先生(直至2021年7月31日)及文偉麟先生(自2021年8月27日起生效)擔任主席。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而薪酬委員會亦已檢討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相關的薪酬政策及架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1年10月11日成立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察本公司與其外聘核數師之間在本集團核數範圍所引發事宜上的關係；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乃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編製及採納，當中述明審核委員會的授權及職責，已於本公司網站刊載。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立偉先生、葉東明先生(於2021年7月31日辭任)、文偉麟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獲委任)及李廣建先生)組成，主席為黃立偉先生。

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亦已檢討中期及年度業績以及中期及年度報告；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以確保本集團已採納合適的會計原則及實務；建議委任核數師；並協助董事會履行維持有效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續)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會議出席次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發佈書面董事會決議案外，亦舉行了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及其他六次董事會會議。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以及其成員出席2021年會議的記錄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劉欣晨先生	10/10	不適用	2/2	2/2	1/1
張如潔先生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吳凱先生(於2021年8月31日辭任)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黃健先生(於2021年6月30日辭任)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陳俊文先生(於2021年6月23日辭任)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朱健宏先生(於2021年8月13日獲委任及 於2022年3月25日辭任)	3/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莊儒強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辭任)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立偉先生	10/10	2/2	2/2	2/2	1/1
李廣建先生	10/10	2/2	2/2	2/2	1/1
文偉麟先生(於2021年8月27日獲委任)	2/2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葉東明先生(於2021年7月31日辭任)	6/6	1/1	1/1	1/1	1/1

董事及核數師應盡的賬目責任

董事承認其有責任監察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編製，該財務報表應按持續經營基準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

董事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及核數師的責任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續)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年內，本集團已遵從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設立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監察此等系統，而董事會則持續監察管理層履行職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徵已於以下章節載述：

風險管理系統

本集團採用風險管理系統管理與其業務及營運相關的風險。系統包括以下階段：

- 識別：識別風險所有權、業務目標及可能影響目標達成的風險。
- 評估：分析風險的可能性及影響並對風險組合作出相應評估。
- 管理：考慮風險應對，確保與董事會已就風險進行有效溝通並持續監察剩餘風險。

根據2021年進行的風險評估，概無識別出任何重大風險。

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已制定符合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 於2013年發表的框架之內部監控系統。框架可促使本集團達致營運有效性及效率性、財務報告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的目標。框架由以下部份組成：

- 監控環境：為本集團開展內部監控提供基礎的一套標準、程序及結構。
- 風險評估：識別及分析風險以達成本集團目標並就釐定如何管理風險形成依據的動態交互流程。
- 資料及溝通：為本集團提供進行日常監控所需資料的內部及外部通訊。
- 監控：為確定內部監控的各組成部份是否存在及運行而進行的持續及單獨評估。

企業管治報告 (續)

為加強本集團處理內幕消息的系統並確保其公開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與及時性，本集團亦採納及實施一套內幕消息政策及程序。本集團已不時採納若干合理措施以確保設有適當保障以防止違反有關本集團的披露要求，其中包括：

- 內幕消息應限制為僅少數僱員可按需要查閱相關資料。掌握內幕消息的僱員充分熟知彼等的保密責任。
- 本集團進行重大磋商時將訂立適當的保密協議。
- 執行董事為在與傳媒、分析師或投資者等外界人士溝通時代表本公司發言指定人員。

根據2021年進行的內部監控檢討，概無識別出任何重大內部監控缺失。

內部核數師

本集團備有內部審核(「內部審核」)功能，其包括擁有相關專業的專業人員(例如執業會計師)。內部審核功能獨立於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且透過進行約談、流程跟蹤及營運效率測試，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評核。

董事會已批准通過內部審核計劃。根據已設立的計劃，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審閱將於每年進行，且結果將於隨後透過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確保此等系統的成效已於每年進行檢討。董事會檢討時考慮到若干範疇，包括但不限於(i)自去年檢討後，重大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轉變、及本集團應付其業務轉變及外在環境轉變的能力；(ii)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工作範疇及質素。

經過董事會的審閱及由內部審核功能及審核委員會作出的審閱，董事會總結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有效且足夠。惟該等系統乃就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設計，且只能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確保營運制度不會出現重大錯誤或虧損。其亦認為資源、員工資歷及相關員工的經驗均為足夠，且員工培訓及有關預算亦為充足。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負責監察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並確保內部監控系統保持健全可靠、卓有成效。本公司已委聘具有相關專業的專業人員進行檢討，並就改善及加強內部監控系統作出建議。具有相關專業的專業人員已檢討財務、營運及合規等主要的內部監控及措施以及風險管理工作，並已就改善內部監控系統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本集團所設立的內部監控如有重大違規或失效，以及相關的改良建議，乃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董事會須連同本集團的管理層對內部監控系統的穩定性及有效性全面負責，並負責確保內部審核職能及具有相關專業的專業人員提供的建議獲適當執行。董事會認同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對於本集團管理風險及確保持續遵守法律法規方面至為重要。

審核委員會持續檢討內部監控系統。在管理層及具有相關專業的專業人員所進行的檢討工作及提交的報告的基礎上，審核委員會將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充分性(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的資源、轄下人員的資格及經驗的充分性)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確保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遵從企管守則所訂定的內部監控條文規定。董事會信納，本集團已設立恰當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且並無發現重大的改良範疇而須知會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長青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核數及非核數服務的相關費用分析如下：

外聘核數師所提供的服務種類

	費用 千港元
於年內長青曾提供以下服務：	
核數	720
非核數服務	140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股東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細則，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凡於提交請求當日持有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的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應隨時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請求，並郵寄至香港皇后大道中283號聯威商業中心13樓C室，以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該請求所指明的任何事務；該大會須於提交該請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於提交該請求起計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落實召開該大會，則請求人本身可自行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第74(3)條的條文召開。

向董事會作出提問的程序

股東可向董事會作出提問及查詢，郵寄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283號聯威商業中心13樓C室，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或發送電郵至info@1152.com.hk。公司秘書會將董事會直接職責範疇事宜相關的通訊轉交董事會，以及將建議、查詢及客戶投訴等日常業務事宜相關的通訊轉交本公司行政總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重大改變。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搭建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溝通渠道，藉以鼓勵本公司股東參與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及任何其他會議，對本公司的表現作出提問。

本公司亦設立網站，網址為www.1152.com.hk，目的為向股東及投資者發佈信息，以及提供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股東資訊的最新消息。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0頁至第112頁的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依據。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我們審核本期的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達成我們對有關財務報表的意見時進行處理，而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已確定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乃是我們報告中要傳達的關鍵審計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中的主要會計政策、附註5中的重要判斷及估計以及附註21中的相關披露。

在實踐中，貴集團將向其營養食品及保健品的跨境貿易客戶授予信貸期，期限為0至30天。貴集團將根據包括每位客戶的信貸風險特徵、歷史賬齡及結算記錄、後續結算狀態、預計時間及尚未償還結餘的已實現金額、與相關客戶的持續貿易關係以及可能影響其客戶償還未清貿易應收款項的能力的前瞻性資料等資料，對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進行定期評估，以估計減值評估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對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性（約佔貴集團總資產的83%），並且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涉及使用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因此我們認為此項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可收回性評估的審核程序包括：

- 評估主要內部監控就有關信貸監控、債務追款及預期信貸虧損估算的設計、實施及運作方面的有效性；
- 透過檢討管理層形成有關判斷所用的模型輸入數據評估貴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合理性，包括測試過往違約數據的準確度、評估虧損率有否就目前的經濟狀況可變因素以及各經濟情況下所用假設及其機率比重，適當地作出調整及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管理層於確認虧損撥備時存在偏見；
- 選擇樣本進行債務人的通函確認；
- 檢查於2021年12月31日與貿易應收款項有關的財政年度結束後的結算；及
-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的適當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本年報內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在我們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時，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此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的職責。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按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續)

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時，我們運用專業判斷，於整個審核過程中抱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此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足及適當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較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程度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 貴公司董事所作會計估算及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 貴公司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我們總結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需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以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的審核工作。我們須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續)

我們與管治層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溝通。

我們還向管治層聲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合理地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倘適用)。

我們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於極罕有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越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於報告中披露,否則我們會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楊万銀

審計項目董事

執業證書號碼: P07606

香港

灣仔

駱克道 188 號

兆安中心 24 樓

香港, 2022 年 5 月 27 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入	8	651,441	353,958
銷售成本		(594,357)	(329,081)
毛利		57,084	24,877
其他經營收入	9	672	4,120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修訂的收益		–	3,304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82	(68)
行政及其他開支		(16,898)	(19,18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03)	(44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146	(44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3,326)	(1,477)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481	(323)
來自經營的溢利		27,338	10,367
議價購買收益		–	59
融資成本	10	(6,436)	(5,248)
除稅前溢利	11	20,902	5,178
所得稅開支	12	(5,091)	(258)
年內溢利		15,811	4,92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轉換外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654	6,306
		1,654	6,30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7,465	11,22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15,628	4,511
— 非控股權益		183	409
		15,811	4,920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7,204	10,794
— 非控股權益		261	432
		17,465	11,226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15	1.59	0.46
攤薄	15	1.59	0.4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8,075	9,080
使用權資產	17	364	2,665
於一家合資企業的權益	18	–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9	5,509	15,540
		13,948	27,285
流動資產			
存貨	20	2,307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332,165	319,10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9	9,516	21,402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22	331	149
可退回稅項		1,382	1,3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7,197	11,738
		352,898	353,73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136,859	200,731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25	50,000	50,000
租賃負債	26	129	1,452
銀行借貸	27	1,840	1,782
承兌票據	28	32,285	10,468
可換股債券	29	42,525	–
企業債券	30	10,340	–
應付稅項		5,301	769
		279,279	265,202
流動資產淨值		73,619	88,535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87,567	115,820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4	749	1,915
租賃負債	26	10	1,120
承兌票據	28	3,094	–
可換股債券	29	–	38,152
企業債券	30	–	9,372
		3,853	50,559
淨資產		83,714	65,26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1	4,910	4,910
儲備	33	75,274	58,070
		80,184	62,980
非控股權益		3,530	2,281
總權益		83,714	65,261

於 2022 年 5 月 27 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劉欣晨
董事

張如洁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附註 33(c)(i))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的權益部分 (附註 33(c)(ii))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附註 33(c)(iii))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儲備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	4,910	190,049	6,640	(10,714)	(138,699)	47,276	-	52,18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6,283	4,511	10,794	432	11,226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1,849	1,849
年內權益變動	-	-	-	6,283	4,511	10,794	2,281	13,075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	4,910	190,049	6,640	(4,431)	(134,188)	58,070	2,281	65,26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576	15,628	17,204	261	17,465
非控股股東注資一間附屬公司的 所得款項	-	-	-	-	-	-	988	988
年內權益變動	-	-	-	1,576	15,628	17,204	1,249	18,453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910	190,049	6,640	(2,855)	(118,560)	75,274	3,530	83,71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20,902	5,178
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32)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38	922
使用權資產折舊	581	1,326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82)	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5)	-
終止租賃合約收益	(62)	(3,583)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修訂收益	-	(3,30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3,326	1,477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481)	32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146)	443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	-
議價購買收益	-	(59)
融資成本	6,436	5,248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41,065	8,014
存貨增加	(2,307)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2,997)	(171,85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少	22,855	21,97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65,590)	112,135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	(26,974)	(29,725)
(已付)／退回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08)	236
已付香港利得稅	-	(232)
租賃負債的利息	(44)	(144)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7,126)	(29,865)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549	–
已收銀行利息		32	2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	(51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現金淨額影響	35(a)	–	(94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581	(1,430)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140)	(647)
發行承兌票據的所得款項		24,000	–
銀行借貸的所得款項		1,807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645)	(1,268)
償還銀行借貸		(1,782)	–
非控股股東注資一間附屬公司的所得款項		988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24,228	(1,9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317)	(33,210)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2,224)	1,033
於 1 月 1 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738	43,915
於 12 月 31 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97	11,7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7,197	11,7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於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而言，港元為合適的呈列貨幣。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用的重要會計政策論述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附註 3 已提供因該等發展的初始應用而導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更的資料，僅該等變更與本集團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的當期及以往會計期間相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 2021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 2 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	COVID-19 相關租金寬減

於本年度應用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 2021 年 1 月 1 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

	在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租賃 — 2021 年 6 月 30 日後 COVID-19 相關租金寬減	2021 年 4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之修訂業務合併 — 提述概念框架	2022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 — 投入擬定 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2022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訂撥備、或然負債及 或然資產 —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8 年至 2020 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2022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 — 負債分類為流動 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呈列財務報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 2 號作出重大判斷 — 披露會計政策	2023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訂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 —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所得稅 — 與來自單一交易的 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預期於初始應用期間的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用該等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是根據歷史成本慣例所編製，除以下會計政策另有說明外(如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判斷力。附註5已披露涉及較高判斷力或複雜性的領域，或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重要的假設及估計的領域。

下文已概述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

(a) 綜合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12月31日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乃為本集團所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某實體而享有可變回報或享有其權利並能夠通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已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擁有賦予其當前指導相關活動(即顯著影響該實體收益的活動)的現有權利時，本集團對實體具有控制權。

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方持有的潛在投票權。僅當持有人具有行使該權利的實際能力時，才考慮潛在的表決權。

從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附屬公司。從控制終止之日起終止其綜合。

出售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附屬公司的損益指以下兩者之間的差額：(i)出售代價的公平值加上該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平值與(ii)本公司的該附屬公司淨資產的份額，再加上與該附屬公司有關的任何剩餘商譽及任何累計外幣換算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a) 綜合 (續)

集團內所有交易、結餘及未實現溢利均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提供轉移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未實現的虧損亦將予以抵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時進行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保持一致。

非控股權益指不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權益。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中以權益列示。非控股權益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列示，作為本年度非控制性股東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在年度內所分配的損益及全面收益總額。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每個組成部分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即使此將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赤字餘額。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中的所有權權益變化概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即與擁有人以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進行會計處理。調整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中相對權益的變化。調整非控制性權益的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示，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有待售（或包括在分類為持有待售的出售組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合營安排

合營安排是指兩個或兩個以上方具有共同控制權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的控制，僅有在有關活動的決定需要共享控制的各方一致同意時，該控制才存在。相關活動是對安排收益有重大影響的活動。評估共同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方持有的潛在投票權。僅當持有人具有行使該權利的實際能力時，才考慮潛在的表決權。

合營安排可以是合營經營或合營企業。合營經營是一種共同安排，對安排具有共同控制權的當事方享有與安排有關的資產權利及負債義務。合營企業是一項合營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當事方有權享有該安排的淨資產。本集團已評估其各項合營安排的類型，並將其確定為合營企業。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核算，並按成本進行初始確認。收購中合營企業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以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在合營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中所佔份額的部分，記錄為商譽。商譽計入投資的賬面值中，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出現減值時，與投資一併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在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中所佔份額超出購買成本的部分，則於綜合損益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憑證顯示於一間合資企業的權益可能存在任何減值。如存在客觀憑證，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為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將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比較。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不會分配至構成投資賬面值一部分的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有關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於該項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本集團在合營企業的收購後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所佔的份額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當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在合營企業中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合營企業淨投資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不確認進一步的虧損，除非其已承擔合營企業的義務或已付款。倘合營企業隨後報告溢利，則本集團僅在其應佔溢利等於未確認的虧損份額後才重新確認其應佔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合營安排 (續)

出售合營企業而導致喪失共同控制權的損益即指 (i) 出售代價的公平值加上該合營企業中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平值與 (ii) 本集團在該合營企業中的全部賬面值 (包括商譽) 及任何相關的累計外幣換算儲備之差額。倘合營企業的投資變為對聯營公司的投資，本集團將繼續採用權益法且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的未實現交易溢利以本集團在合營企業中的權益為限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提供轉移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未實現的虧損亦將予以抵銷。為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時進行更改。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呈列，除非歸類為持有待售 (或包括在歸類為持有待售的出售組中)。

(c)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中包含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 (「功能貨幣」) 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 (「港元」) 呈列，此乃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ii) 各實體財務報表中的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使用交易日的匯率轉換為功能貨幣。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按每個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該折算政策所產生的損益於損益中確認。

以外幣列值並以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使用於交易日期的外幣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本公司初步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及負債的日期。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之日期的匯率折算。

當非貨幣項目的損益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時，該損益的任何兌換部分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當非貨幣項目的損益在損益中確認時，該損益中的任何兌換部分均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外幣換算 (續)

(iii) 綜合的換算

具有與本公司呈列貨幣不同的功能貨幣的所有本集團實體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所呈列的每份財務狀況表的資產及負債均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盤匯率折算；
- 收入及支出均按平均匯率折算(除非該平均值並非交易日現行匯率的累積影響的合理近似值，於該等情況下，收入及支出均按交易日的匯率折算)；及
- 由此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外幣換算儲備中累計。

綜合時，因換算貨幣項目(其構成海外實體淨投資及借款的一部分)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外幣換算儲備中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作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盤匯率換算。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成本減去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示。

僅當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後續成本方可計入該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單獨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足以在估計可使用年限內直線撇銷其成本減去其殘值的比率計算。主要的年利率如下：

	折舊率
樓宇	租賃年限或 50 年 (以較短者為準)
辦公室設備	20%
傢具及固定裝置	10 至 20%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年限或 50 年 (以較短者為準)
汽車	20%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查及調整 (倘適用)，而估計的任何變動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益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在終止確認該項目的年度於損益中確認。

(e) 租賃

訂立合約時，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已傳達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指導所識別資產的使用，亦有權從該使用中獲取基本上所有的經濟利益時，控制權便已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期為 12 個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賃以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本集團而言主要為辦公室設備。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就每份租賃決定是否進行資本化。與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會在租賃期內系統地確認為開支。

倘租賃被資本化，則租賃負債首先按租賃期內應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折現，或者倘無法確定利率，則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率進行折現。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以攤銷成本計量，並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費用。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因此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計入損益。

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該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所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資產所在地的成本的估計值，折現至其現值減任何所收到的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隨後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列示。

本集團合理地確定在租賃期結束時獲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限結束時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及租賃期限中的較短者按直線法折舊。

已支付的可退還租金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列賬，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的租賃付款，並包括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中。

當指數或利率的變化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產生變化，或本集團對殘值擔保下預期應付金額的估計產生變化，或存在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的變化，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倘以此等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則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的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歸零，則計入當期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確認各項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轉讓相關租賃資產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倘不屬於該情況，則該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f)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先入先出基準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適當比例的所有生產經常開支以及分包開支(倘適用)。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工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g)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與購買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視情況而定)於初步確認時添加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中扣除。與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購買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立即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僅在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或將金融資產以及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不轉移亦不保留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並繼續控制轉移的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在資產中的保留權益以及可能需要支付的相關負債。倘本集團保留所轉移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則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已收款項的抵押借款。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本集團方可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已轉讓之任何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之負債)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當具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以抵銷已確認的金額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變現資產並同時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及負債均會被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中報告淨額。具有法律效力的權利不得以未來事件為準，並且必須在正常業務過程中以及在公司或交易對手出現違約、倒閉或破產的情況下可以執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h) 金融資產

所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均在交易日基礎上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方式的買賣乃是指要求在市場法規或慣例規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的買賣。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進行整體計量，具體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分類。

債務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債務投資分為以下計量類別之一：

- 攤銷成本，倘投資乃是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所持有，則僅代表本金及利息的支付。投資所產生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 — 可劃轉，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的支付，且該投資在一種業務模型中持有，該業務模型的目的乃是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來實現。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外匯損益在損益確認除外。終止確認該投資時，其他全面收益中累積的金額會從權益中轉回至損益。
- 倘投資不符合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的標準，則以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投資(包括利息)公平值的變動計入損益。

股權投資

股本證券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除非該股本投資不是出於交易目的而持有，並且在對該投資進行初始確認時，本集團選擇指定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投資(不可劃轉)，以使後續的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此類選擇是在逐項工具的基礎上進行的，惟僅在投資符合發行人的角度對股權的定義時，才可以進行選擇。進行此類選擇時，其他全面收益中累積的金額將保留在公平值儲備中(不可劃轉)，直到出售該投資。出售時，公平值儲備中的累計金額(不可劃轉)轉入保留盈利。其不能通過損益劃轉。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不論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或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均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當本集團無條件收取代價時，確認應收款項。倘僅需要經過一段時間方可支付代價，則收取代價的權利乃是無條件。倘在本集團無條件收取代價之前已確認收益，則該金額作為合約資產列示。

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去信貸虧損撥備後入賬。

(j)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且在收購之日起三個月之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應要求償還且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或缺一部分的銀行透支亦包括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k)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實質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權益工具乃任何證明其在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仍在本集團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合約。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採用的會計政策如下。

(l)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後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的權利可將負債延後至報告期後至少 12 月再結算，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m) 可換股債券

使持有人有權將貸款按固定的轉換價格轉換為固定數量的權益工具的可換股債券，被視為由負債及權益部分組成的複合工具。於發行日，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使用類似的不可轉換債務的現行市場利率估算。可轉換貸款的發行收益與分配予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代表持有人將貸款轉換為本集團權益的嵌入選擇權)計入權益，作為可換股債券儲備的權益。負債部分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為負債，直至轉換或贖回時消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可換股債券 (續)

交易成本根據可換股債券的負債及權益部分在發行之日的相對賬面值進行分配。與權益部分相關的部分直接計入權益。

(n)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首先以公平值呈列，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若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以成本呈列。

(o)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任何證明其在扣除所有負債後仍在該實體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到的收益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記錄。

(p) 收益及其他收入

當對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收益應以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承諾代價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營業稅，且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的跨境貿易收益在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將貨物運送到買方的特定位置(交付)時確認。交付後，買方對貨物的分配方式及銷售價格具有完全的酌情權，在出售貨物時負有主要責任，並且承擔與貨物有關的過時及虧損的風險。當貨物交付給買方時，本集團確認應收款項，由於此代表代價權利成為無條件的時間點，在付款到期前僅需經過一段時間即可。

提供融資租賃服務的收益乃是根據租賃期內租賃中隱含的實際利率所確認。

相關行為完成後，根據基礎協議的條款確認提供諮詢服務的收益。

利息收入乃是採用實際利率法所確認。對於未計入信貸減值的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計量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賬面總額。對於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去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q) 僱員福利

(i)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應享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為截至報告期末僱員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的估計負債撥備。

僱員應享的病假及產假在休假前不予確認。

(ii) 退休金義務

本集團為所有僱員提供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及僱員對計劃的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計入損益的退休福利計劃成本乃是本集團應向基金支付的供款。

(iii) 終止服務福利

當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提供該等福利時，以及當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終止服務福利時，則在較早的日期確認終止服務福利。

(r)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長時間才可供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中，直至資產實質上已可供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為止。在特定借款用於符合條件的資產的支出之前，將其暫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費用中扣除。

就一般而言借入資金並用於獲取合格資產的目的而言，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貸成本金額是通過對該資產的支出採用資本化率所確定。資本化率乃是本期間適用於本集團的未償還借款的加權平均費用，惟為取得合格資產的專門借款除外。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s) 稅項

所得稅指本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根據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損益確認的溢利，原因為應課稅溢利並無包括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支項目，另亦無計入從來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本集團就本期稅項的責任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行或大致上頒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以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供使用可扣稅的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為限。倘暫時差額源自商譽或初次確認（於業務合併中除外）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其他資產及負債，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來自附屬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令暫時差額回撥及暫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回撥之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下降至不再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所有或部分資產。

遞延稅項是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使用的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前已制定或實際制定的稅率為準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時，有關遞延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了稅項結果符合本集團預期在報告期末彌補或結算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做法。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s) 稅項 (續)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差額，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故此不會於初步確認及租賃期內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在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具合法執行權利互相抵銷，以及其與同一課稅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計劃以淨額基準處理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予以抵銷。

(t) 關聯方

關聯方為與本集團有關聯之人士或實體。

(A) 倘一名人士符合以下條件，該名人士或其近親即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B) 倘一間實體符合以下條件，其即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為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互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間實體所屬集團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一名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間實體為該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之僱員福利而設之退休後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為該計劃，提供資助之僱主亦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vi) 該實體為受第(A)項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A)(i)項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 (viii) 向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之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u) 非金融資產減值

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有無減值跡象，倘資產已減值，則作為開支透過綜合損益表撇減至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就個別資產釐定，惟倘資產並無產生大部分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的現金流入除外。在此種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按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

使用價值為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現值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現金產生單位(已計量減值)的特有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計算。

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虧損首先用於抵銷單位商譽，然後於現金產生單位之其他資產之間按比例分配。隨後估計變動導致之可收回金額增長計入損益，直至撥回減值。

(v)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貿易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次確認以來的相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變動。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乃經參考個別客戶的違約記錄及該等客戶所屬行業的國際評級機構評定的違約率計算)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租賃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根據若干前瞻性元素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於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起出現重大增加時，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金融工具自初次確認起並無出現重大增加，則本集團按相等於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就該金融工具計量虧損撥備。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將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件預期將產生之可使用年限內的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v)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就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次確認日期就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於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屬合理及可支持的定量及定質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並無繁重成本或工作下可得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本集團的債務人經營、自經濟專家報告、財務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囊團及其他相似組織取得，以及考慮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有關，來自外部來源的各種實際和預測經濟資訊。

尤其是，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是否已大幅增加時已計入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
- 特定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嚴重轉差；
- 預期導致債務人滿足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減少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
-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 債務人所在的監管、經濟或科技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滿足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減少。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當合約付款已逾期超過 30 日，本集團會假定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起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展示相反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v)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續)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倘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展示為具有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假設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起並無大幅增加。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於以下情況會被釐定為偏低：

- (i) 金融資產違約風險偏低，
- (ii) 債務人有強大能力於短期滿足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
- (iii) 較長期的經濟及業務狀況存在不利變動，惟將未必削弱借方達成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

本集團認為，若根據眾所周知的定義，資產的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或若無外部評級，資產的內部信貸評級為「履約級」，則該金融資產具有較低信貸風險。履約級指交易對手具有強勁財務狀況且無逾期金額。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情況下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違約定義

本集團認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以下情況構成違約事件，原因為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以下標準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 當對手方違反財務契諾時；或
- 內部形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清償債務（不計及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不論上述分析，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已逾期超過90日，則已經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及可支持資料展示更為滯後的違約準則更為合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v)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個或多個事件時，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對手方的貸款人因與對手方財困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對手方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對手方很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因為財務困難而導致該金融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有嚴重財務困難並無收回的現實預期時(包括債務人已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貿易應收款項逾期超過兩年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撇銷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撇銷可能仍受到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進行的強制執行活動的影響，並計及法律建議(倘適用)。任何收回均於損益中確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乃指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出現違約時虧損的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程度根據歷史數據作出，並根據上述前瞻性資料調整。對於金融資產的違約風險而言，則由資產於報告日的賬面總值表示；對於財務擔保合約而言，風險敞口包括於報告日期已提取之金額，連同任何預計將於未來違約日期(根據歷史趨勢、本集團對債務人之個別未來融資需求之理解以及其他相關前瞻性資料釐定)前提取之額外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v) 金融資產減值 (續)

撇銷政策 (續)

就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估計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所有合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回的所有現金流之間的差額，並按原有實際利率貼現。就租賃應收款項而言，用以釐定預期信貸虧損的現金流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計量租賃應收款項所用現金流一致。

倘本集團於過往報告期內就金融工具所估量的虧損撥備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惟於當前報告期內確定不再符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條件，本集團於當前報告日期所計量的虧損撥備金額相當於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惟使用簡化方法的資產除外。

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經損益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彼等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除外，其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於投資重估儲備，並不會降低財務狀況表內賬面值。

(w)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並可準確估計責任金額的情況下，須對該等時間或金額不確定之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之金額乃按預期用於解除該責任之支出之現值列賬。

倘需要流出經濟利益的機會不大，或責任金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責任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另作別論。可能出現之責任，即是否存在將取決於日後是否會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否則這些負債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x) 報告期後事件

能提供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狀況的額外資料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當的報告期後事件為調整事件，並會在財務報表中反映。不屬調整事件的報告期後事件如為重要者，會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算中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應用會計政策之重大判斷

董事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已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確認之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之判斷(惟不包括涉及估計之判斷，見下文)。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預期信貸虧損就第1階段資產按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計量，就第2階段或第3階段資產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計量。資產在其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顯著增加時轉入第2階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界定構成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因素。於評估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具支持性的定性及定量前瞻性資料。

估算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涉及日後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均涉及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按照與各自應收款項相關的信貸風險估計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減值虧損金額。基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差額計量，按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當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因事實或狀況變動而下調時，則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於2021年12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332,165,000港元(2020年：319,103,000港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17,307,000港元(2020年：4,473,000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15,025,000港元(2020年：36,942,000港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約981,000港元(2020年：1,094,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算中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續)

估算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續)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存在減值時，本集團須行使判斷及作出估計，尤其是評估：(i) 是否有事件已發生或有任何指標可能影響資產價值；(ii) 資產賬面值是否能夠以可收回金額(如為使用價值)支持，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及(iii) 將應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當無法估計個別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假設及估計變動(包括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對減值測試所用現值淨額造成重大影響。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為 8,075,000 港元(2020 年：9,080,000 港元)及 364,000 港元(2020 年：2,665,000 港元)。

(c) 存貨減值

本集團根據對存貨可變現淨值的評估計提存貨撥備。倘有任何事件或環境變化顯示存貨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則須對存貨計提撥備。認定滯銷及陳舊存貨須對存貨狀況及是否可用進行判斷及估計。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存貨的賬面值約為 2,307,000 港元(2020 年：零港元)。

(d)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金額時，需要作出重大估計。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頗多未能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不符，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釐定的期間內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本年度內，基於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約 5,091,000 港元(2020 年：258,000 港元)的所得稅自損益扣除。

6.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其他借貸、租賃負債、銀行借貸、承兌票據、可換股債券及企業債券。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該等金融工具附帶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如何緩解該等風險的政策。本公司董事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的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進行了若干以本集團各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交易，導致本集團面臨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有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美元／人民幣計值，其非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此外，本集團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及企業債券、可換股債券及承兌票據乃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其佔本集團總負債約 29% (2020 年：36%)。就此而言，本集團認為，其因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港元兌人民幣的波動而面臨外幣風險。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港元	3,765	5,043	144,323	112,774
美元	80	80	—	—
人民幣	—	—	—	—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對港元／美元／人民幣的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在有關外幣兌相關申報實體的功能貨幣的匯率增減 5% 的敏感度。5% 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外匯風險所使用的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可能出現的合理升跌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兌換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按 5% 的匯率波動調整換算。敏感度分析包括外部貸款 (其貨幣單位並非借款人之功能貨幣)。倘申報實體的相關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升值 5%，則如下正數表示除稅後溢利／(虧損) 會增加／減少。倘相關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貶值 5%，則會對溢利／(虧損) 產生相等但相反的影響，而下文的結餘將呈列為負數。該分析是按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相同基準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a) 市場風險 (續)

貨幣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續)

	港元		美元		人民幣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對年內除稅後溢利／ (虧損)的影響	3,358	4,498	4	4	-	-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有關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可換股債券、承兌票據、企業債券、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及租賃負債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預期有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採取其他必要的行動。

本集團的浮息銀行結餘為短期性質，所承受的現金流利率風險甚微。

有關本集團因金融負債而承擔的利率風險詳情見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一節。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其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獨立於市場利率變動。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就其於上市權益證券的投資而承擔股票價格風險。本集團的股票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在聯交所報價的權益工具。本集團已委派一支專責團隊負責監察價格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所承擔的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按於報告期末所面臨的股票價格風險而釐定。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倘相關權益工具的價格上升／下降 5% (2020 年：5%)，則除稅後虧損會因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而減少／增加約 14,000 港元 (2020 年：6,000 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於金融工具或客戶合約項下之責任而導致金融虧損之風險。本公司之經營活動(主要為貿易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以及融資活動(包括於銀行及金融機構之存款、外匯交易及其他金融工具)使其面臨信貸風險。本公司面臨之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衍生金融資產產生之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交易對手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指定信貸評級較高之銀行及金融機構，因此本公司認為信貸風險較低。

貿易應收款項

客戶信貸風險由各業務部門管理，並須遵守本集團所制定與客戶信貸風險管理相關之政策、程序及監控。本集團將就需要一定金額信貸之全部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專注客戶於款項到期時之過往付款記錄及現時支付能力，並考慮客戶之特定資料，以及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之資料。貿易應收款項自賬單日期起計 60 至 180 日內到期。本集團要求有逾期超過 1 個月結餘之債務人清償所有未付結餘，方會另行批授任何信貸。於正常情況下，本集團並未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面臨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此乃由於本集團 75% (2020 年：89%) 的貿易應收款項均來自三名客戶。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該等客戶財務狀況穩健，且近期並無違約紀錄，因而與該等客戶有關的信貸風險敞口並不重大。此外，本集團已制訂政策，以確保向具有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進行銷售。

本集團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乃經參考債務人過往違約經驗後使用撥備矩陣計算，並根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具有顯著差異，故並無進一步區分本集團不同客戶群按逾期狀況的虧損撥備。

下表提供本集團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面臨的信貸風險及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之資料：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即期(並無逾期)	2.39%	271,108	6,472
逾期 1 至 60 日	6.77%	43,336	2,934
逾期 61 至 120 日	—	—	—
逾期 121 至 180 日	—	—	—
逾期 180 日以上	100%	6,472	6,472
		320,916	15,8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b) 信貸風險 (續)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所有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由租賃資產及客戶按金抵押。概無近期債務人違約記錄，而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乃根據付款時間表結算。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在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信貸風險集中，乃由於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 71% (2020 年：45%) 及 100% (2020 年：71%) 分別為應收本集團最大承租人及五大承租人款項。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使用撥備矩陣計算) 的金額計量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歷並無指出不同客戶分部之間的虧損模式呈現重大差異，故並無就本集團不同客戶群進一步細分基於逾期狀況的虧損撥備。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就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而言，倘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該等結餘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則本集團按等同於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該等結餘計量虧損撥備。董事定期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以下基準確認：

	12 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內部等級 — 良好	27,267	—	27,267
內部等級 — 違約	—	1,151	1,151
	27,267	1,151	28,4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目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其維持足夠現金儲備，應付其短期及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基於未貼現現金流量 (包括使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如屬浮息，基於報告日期的本期利率) 及本集團可按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於各報告期末的金融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日。

本集團以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為基準的金融負債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於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以上但 不超過兩年 千港元	兩年以上但 不超過五年 千港元	總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6,464	749	–	136,464	136,464
租賃負債	129	10	–	139	139
銀行及其他借貸	1,840	–	–	1,840	1,840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50,000	–	–	50,000	50,000
企業債券	11,050	–	–	11,050	10,340
可換股債券	44,850	–	–	44,850	42,525
承兌票據	31,930	3,240	–	35,170	35,379
	276,263	3,999	–	279,513	276,6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於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以上但 不超過兩年 千港元	兩年以上但 不超過五年 千港元	總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99,338	1,915	–	201,253	201,253
租賃負債	1,536	1,143	–	2,679	2,572
銀行借貸	1,814	–	–	1,814	1,782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50,000	–	–	50,000	50,000
企業債券	700	11,050	–	11,750	9,372
可換股債券	–	44,850	–	44,850	38,152
承兌票據	10,600	–	–	10,600	10,468
	263,988	58,958	–	322,946	313,599

(d) 於 12 月 31 日的金融工具分類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331	14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54,249	367,264
	354,580	367,41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277,298	311,027

(e) 公平值

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各自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 (續)

(f) 公平值的計量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以進行有秩序交易出售資產所接收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披露乃採用將用於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參數劃分為三個層級之公平值層級作出：

第一級層級參數：本集團可於計量日期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層級參數：第一層級所包括之報價以外之直接或間接的資產或負債可觀察參數。

第三級層級參數：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參數。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事項發生或條件改變而引起的轉換當日確認自三個層級中的任何一個層級的轉入及轉出。

(a) 於 12 月 31 日的公平值層級披露：

金融工具	使用以下資料計量的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參數
	於下列日期的公平值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 — 上市權益證券	331	149	第一層級	於活躍市場之報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所述會計政策相同。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 (i) 於融資租賃業務內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 (賺取利息收入、手續費及諮詢費) 及收購租賃資產；及 (ii)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業務。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		營養食品產品及保健品 跨境貿易業務		其他		總計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237	6,055	646,591	335,451	2,613	12,452	651,441	353,958
分部溢利/(虧損)	(609)	4,063	39,364	15,646	(126)	1,255	38,629	20,964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							78	4,061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修訂的收益							-	3,304
議價購買收益							-	59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182	(68)
未分配開支							(11,690)	(17,894)
融資成本							(6,297)	(5,248)
除稅前溢利							20,902	5,178

其他分部項下之收入主要指來自網站廣告及其他諮詢收入，其並不符合單獨呈報分部的定量方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續)

經營分部資料 (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業務	308,370	237,047
融資租賃業務	26,145	55,637
其他	13,775	17,353
分部資產總額	348,290	310,037
未分配企業資產	18,556	70,985
資產總額	366,846	381,02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報告分部的非流動資產並無增加 (2020 年：無)。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分部負債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業務	128,601	174,716
融資租賃業務	1,337	9,768
其他	5,673	14,393
分部負債總額	135,611	198,877
未分配企業負債	147,521	116,884
負債總額	283,132	315,761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用於公司營運的其他資產 (包括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可退回稅項、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可換股債券、承兌票據、企業債券、租賃負債及應付所得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續)

經營分部資料 (續)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地點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的資料乃按營運地點呈列如下：

	截至 2021 年止年度			截至 2020 年止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千港元	由其他來源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千港元	由其他來源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中國	2,613	2,237	4,850	12,473	6,034	18,507
香港	646,591	-	646,591	335,451	-	335,451
	649,204	2,237	651,441	347,924	6,034	353,958

有關本集團按資產地區劃分的非流動資產的資料詳情如下：

	非流動資產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中國	8,328	9,321
香港	111	2,424
	8,439	11,745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d) 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入 10% 以上的客戶收入如下：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分部		
客戶 A	211,388	261,485
客戶 B	89,120	70,021
客戶 C	84,404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8. 收入

本集團年內收入分析如下：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系列分類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的合約收入		
—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	646,591	335,451
— 諮詢及其他服務收入	2,613	14,286
其他來源收入	649,204	349,737
— 來自提供融資租賃服務的利息收入	2,237	4,221
	651,441	353,958

按收入確認時間作為分類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入確認時間		
— 於某時間點	648,639	349,737
— 隨時間進行	565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總額	649,204	349,737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其諮詢及其他服務的收益合約，因此，上述資料不包括本集團在履行該等諮詢及其他服務的收益合約（原預計合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項下剩餘履約義務時將有權取得的收益的資料。

9. 其他經營收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手續費收入	—	133
融資租賃展期利息收入	115	45
銀行利息收入	32	25
匯兌收益淨額	4	—
終止租賃合約收益	62	3,5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5	—
其他	444	334
	672	4,1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0. 融資成本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利息：		
— 銀行借貸	140	26
實際利息開支：		
— 可換股債券	4,373	3,913
— 企業債券	968	864
— 承兌票據	911	301
— 租賃負債	44	144
	6,436	5,248

11. 除稅前溢利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1,937	2,812
薪金及其他津貼(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4,126	5,00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186	185
員工成本總額	6,249	8,006
核數師酬金	720	71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593,802	318,4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38	922
使用權資產折舊	581	1,3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5)	—
匯兌虧損淨額(計入行政及其他開支)	—	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3,326	1,477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146)	443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481)	323
有關租用場所的短期經營租賃的租賃付款	813	1,0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年內撥備	4,830	6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4)	—
	4,746	65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年內撥備	316	626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9	(433)
	345	193
	5,091	258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制度，本公司其中一間香港附屬公司須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 2 百萬港元按 8.25% 繳納香港利得稅及就估計應課稅溢利超過 2 百萬港元的部分按 16.5% 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其他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制度的香港附屬公司須按 16.5% 繳納香港利得稅。

於年內，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稅率為 25% (2020 年：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 (續)

該等年度的稅項開支可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20,902	5,178
按本地稅率 16.5% 計算之稅項	3,449	85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761	1,414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99)	(896)
尚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679	688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58)	27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5)	(433)
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影響	(165)	(65)
稅項減免	(10)	–
動用過往尚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11)	(1,577)
年內所得稅開支	5,091	258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36,926,000港元(2020年：48,508,000港元)可供抵銷將來溢利。由於未能預測日後溢利收入來源，故並無因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計入尚未確認稅項虧損內的虧損約8,011,000港元(2020年：17,710,000港元)將於與其相關之評稅年度起計五年後屆滿。其他虧損可無限期地結轉。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就中國附屬公司於2008年1月1日以後賺取的溢利宣派的股息徵收預扣稅。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溢利應佔暫時差額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並無計提遞延稅項，乃由於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

(a) 董事酬金

截至 2021 年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本年度已付及應付本公司各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下人士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 提供服務的已獲付或應收酬金	酬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吳凱先生(i)	-	480	12	492
黃健先生(ii)	-	120	6	126
劉欣晨先生	-	360	18	378
朱健宏先生(iii)	-	250	8	258
陳俊文先生(iv)	-	-	-	-
非執行董事				
莊儒強先生(v)	-	157	8	165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東明先生(vi)	116	-	-	116
黃立偉先生	180	-	-	180
李廣建先生	180	-	-	180
文偉麟先生(vii)	42	-	-	42
	518	1,367	52	1,937

附註：

- (i) 於 2021 年 8 月 31 日辭任
- (ii) 於 2021 年 6 月 30 日辭任
- (iii) 於 2021 年 8 月 13 日獲委任
- (iv) 於 2021 年 6 月 23 日辭任
- (v) 於 2021 年 8 月 27 日辭任
- (vi) 於 2021 年 7 月 31 日辭任
- (vii) 於 2021 年 8 月 27 日獲委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 (續)

(a) 董事酬金 (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下人士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 提供服務的已獲付或應收酬金	酬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吳凱先生	-	779	18	797
黃健先生	-	259	12	271
劉欣晨先生	-	420	-	420
陳俊文先生	-	420	-	420
非執行董事				
莊儒強先生	258	-	12	27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東明先生	217	-	-	217
張華先生(於 2020 年 6 月 29 日退任)	117	-	-	117
黃立偉先生	210	-	-	210
李廣建先生(於 2020 年 6 月 29 日獲委任)	90	-	-	90
	892	1,878	42	2,812

(b) 僱員酬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在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三名(2020 年：兩名)為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彼等的酬金在上文附註 13(a)中披露。其餘兩名(2020 年：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1,190	2,22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42
	1,226	2,2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 (續)

(b) 僱員酬金 (續)

餘下兩名 (2020 年：三名) 人士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人數	
	2021 年	2020 年
零至 1,000,000 港元	2	2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	1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	–
	2	3

於截至 2021 年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並無向任何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已付或應付任何酌情花紅。

於截至 2021 年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本集團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以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c) 高級管理層酬金

高級管理層指執行董事。於本年度已付或應付予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已載於上文呈列的分析。

(d)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本公司參與訂立而本公司一名董事及董事的關連方直接或間接擁有當中重大權益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14. 股息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支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2020 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	15,628	4,511

	2021年 千股	2020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82,000	982,000

由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本公司的未行使可換股債券獲轉換(原因為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可換股債券的轉換價高於普通股的平均市價)，故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傢俱及 裝置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	9,053	6,311	2,322	1,177	729	19,592
添置	–	–	–	–	512	51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490	10	–	–	500
匯兌調整	565	410	106	63	29	1,173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	9,618	7,211	2,438	1,240	1,270	21,777
出售	–	–	–	–	(549)	(549)
匯兌調整	315	234	60	31	8	648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933	7,445	2,498	1,271	729	21,876
累計折舊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	1,878	6,032	1,664	558	727	10,859
年內扣除	410	83	342	73	14	92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251	9	–	–	260
匯兌調整	140	394	96	25	1	656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	2,428	6,760	2,111	656	742	12,697
年內扣除	439	120	115	64	–	738
出售	–	–	–	–	(15)	(15)
匯兌調整	89	221	56	14	1	381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956	7,101	2,282	734	728	13,801
賬面值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977	344	216	537	1	8,075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7,190	451	327	584	528	9,0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

	租賃資產 千港元	租賃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	2,445	–	2,445
添置	3,546	–	3,546
終止租賃安排	(2,424)	–	(2,42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402	402
折舊	(1,312)	(14)	(1,326)
匯兌調整	–	22	22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	2,255	410	2,665
終止租賃安排	(1,732)	–	(1,732)
折舊	(523)	(58)	(581)
匯兌調整	–	12	12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364	364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約 139,000 港元 (2020 年：2,572,000 港元) 的租賃負債已與約 364,000 港元 (2020 年：2,665,000 港元) 的相關使用權資產一同確認。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之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約。賬面值約 364,000 港元的租賃汽車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租賃負債的擔保。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581	1,326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計入財務成本)	44	144

本集團就其經營租賃辦公室、員工宿舍及汽車。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 2 年。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協商釐定，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確定租賃期限並評估不可取消期限時，本集團採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8. 於一家合資企業的權益

於 2021 年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於以下合資企業擁有權益：

名稱	實體形式	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之所有權權益 或參與股份的比例		主要業務
				2021年	2020年	
荷包(深圳)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20,000,000元	49%	49% 暫停營業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集團概無向合資企業注入任何資金。

1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未折現的租賃付款分析為：		
於 12 個月內可收回	10,454	24,349
於 12 個月後可收回	6,792	17,168
	17,246	41,517
於租賃的淨投資分析為：		
於 12 個月內可收回	9,516	21,402
於 12 個月後可收回	5,509	15,540
	15,025	36,9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續)

根據還款時間表，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0,454	24,349
於第二年	6,136	10,590
於第三年	656	5,942
於第四年	–	636
於第五年	–	–
未折現的租賃付款	17,246	41,517
減：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1,240)	(3,481)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16,006	38,036
已確認減值虧損	(981)	(1,094)
於租賃的淨投資	15,025	36,942

本集團若干機器乃根據融資租賃出租。租賃期內租約附帶之所有息率均於合約日按定息釐定。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變動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094	589
於本年度(撥回)/確認的減值虧損	(146)	443
匯兌調整	33	62
於年末	981	1,0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1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續)

上述融資租賃的實際利率為每年 9% 至 13% (2020 年：9% 至 13%)。於報告期末，已訂立約 14,877,000 港元 (2020 年：36,942,000 港元) 的相關租賃合約的賬齡為 3 至 5 年 (2020 年：3 至 5 年)。

於 2021 年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全部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乃以租賃資產及客戶按金 (2020 年：租賃資產及客戶按金) 作抵押。於租賃期末，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將按最低代價轉讓予客戶。

於報告期末，概無任何有關融資租賃安排或或然租賃安排的未擔保剩餘價值需要列賬。

本集團已收取按金約 1,229,000 港元 (2020 年：3,916,000 港元) 以作為若干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抵押，並按融資租賃協議所規定的最終租賃分期付款到期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按金為免息。此外，於 2021 年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以租賃資產 (主要為租賃機械) 作抵押。在承租人沒有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未經承租人同意，不得出售或抵押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抵押品。

所有融資租賃安排均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為從事融資租賃業務的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因此，本集團不會承受外匯風險。

20. 存貨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商品	2,307	—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存貨以成本列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應收款項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	320,916	253,320
減：減值虧損撥備	(15,878)	(2,621)
	305,038	250,699
其他應收款項	21,805	15,113
減：減值虧損撥備	(1,429)	(1,128)
	20,376	13,985
按金及預付款項	6,751	55,143
減：減值虧損撥備	-	(724)
	6,751	54,419
	332,165	319,103

本集團一般給予貿易客戶 60 至 180 日 (2020 年：0 至 30 日) 的平均信貸期。以下載列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 (扣除減值虧損) 的賬齡分析。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0 至 30 日	9,184	35,095
31 至 60 日	8,082	43,130
60 日以上	287,772	172,474
	305,038	250,6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收取利息或持有任何抵押品。

減值方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及 6。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根據不同客戶群評估其客戶的減值，客戶群具有共同風險特徵，指客戶按照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信貸風險評估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b)。

本公司董事認為，經審慎考慮該等客戶的付款模式及信貸歷史，於報告期末，逾期 60 天以上的貿易應收款項未清償結餘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的變動載列如下：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於年初	2,621	1,136
於本年度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13,326	1,477
匯兌調整	(69)	8
於年末	15,878	2,621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以以下貨幣計值：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港元	304,961	236,992
人民幣	77	13,707
	305,038	250,6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的變動載列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1,128	1,096
於本年度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279	14
匯兌調整	22	18
於12月31日	1,429	1,128

按金減值虧損的變動載列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724	415
於本年度(撥回)/確認的減值虧損	(760)	309
匯兌調整	36	-
於12月31日	-	7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2.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量的於香港上市權益證券	331	149

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港元	2,046	970
人民幣	5,071	10,688
美元	80	80
	7,197	11,738

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的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所監管。然而，本集團允許經已獲授權從事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保證金	749	1,915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123,447	182,803
其他應付款項	12,537	13,83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保證金	480	2,001
應付利息	–	700
應付增值稅	395	1,393
	136,859	200,731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作出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0至30日	–	32,859
31至60日	18,319	37,397
60日以上	105,128	112,547
	123,447	182,803

購貨平均信貸期為30日(2020年：30日)。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限內支付。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約9,203,000港元(2020年：2,278,400港元)均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5.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無抵押： 於一年內可償還的貸款	50,000	50,000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之固定年利率為9.5% (2020年：9.5%)。根據日期為2020年10月29日及2022年5月18日的補充貸款協議，上述貸款的應計利息費用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可有條件地予以豁免。進一步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於2021年12月31日，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約50,000,000港元(2020年：50,000,000港元)乃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26. 租賃負債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29	1,536	129	1,452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10	1,143	10	1,120
減：未來融資費用	139 -	2,679 (107)	139 不適用	2,572 不適用
租賃承擔現值	139	2,572	139	2,572
減：於12個月內到期償還款項 (列賬為流動負債)			129	1,452
於12個月後到期償還款項			10	1,1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6. 租賃負債 (續)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平均增量借貸利率為 5% (2020 年 : 5%)。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租賃負債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港元	–	2,313
人民幣	139	259
	139	2,572

27. 銀行借貸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值，於一年 (2020 年 : 一年) 內償還及按固定年利率 7.80% (2020 年 : 4.55%) 計息。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由一間附屬公司若干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及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 (2020 年 : 由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 作抵押。

28. 承兌票據

本集團發行若干非上市承兌票據，每年以利率 3% 至 4% (2020 年 : 3%) 計息。承兌票據及應計利息將於承兌票據發行日期後 12 至 24 (2020 年 : 24) 個月的到期日償還。對承兌票據採用的實際利率為 2.96% 至 3.92% (2020 年 : 2.96%)。

	千港元
於 2021 年 1 月 1 日	10,468
添置	24,000
已扣除的估算利息	911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5,379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就呈報目的分析的項目：		
流動部分	32,285	10,468
非流動部分	3,094	–
	35,379	10,468

本集團的承兌票據為無抵押，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9.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於 2019 年 6 月 24 日發行。於債券發行日期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之間的任何時間，債券均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債券可以每股股份 0.2 港元轉換為總計 195,000,000 股本公司普通股。

若債券未經轉換，則將於 2022 年 6 月 24 日按面值贖回。於到期日，將支付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券本金連同每年 5% 的應計利息。

發行可換股債券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分為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如下：

	千港元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的負債部分	34,239
已扣除的估算利息(附註 10)	3,913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的負債部分	38,152
已扣除的估算利息(附註 10)	4,373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負債部分	42,525

年內的利息支出透過對自貸款票據發行以來之 36 個月期間的負債部分採用 11.50% 之實際利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30. 企業債券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發行本金總額 10,000,000 港元，按年利率 7% 計息的 4 份非上市企業債券，利息按年支付。企業債券將須於相關企業債券發行日期起計第九十個月屆滿當日予以償還。企業債券的實際年利率為 10.2%。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於 1 月 1 日	10,072	9,829
已扣除的估算利息 (附註 10)	968	864
已付利息	(700)	(621)
於 12 月 31 日	10,340	10,072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就呈報目的分析的項目：		
流動部分 (列入其他應付款項項下的應付利息)	10,340	700
非流動部分	—	9,372
	10,340	10,072

本集團企業債券為無抵押，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31.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 0.005 港元的普通股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000,000	100,000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 0.005 港元的普通股		
於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982,000	4,910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旨在確保本集團內的實體均可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謀求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相比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淨債項組成，當中包括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可換股債券、承兌票據及企業債券，並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項檢討的一環，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資本類別所附帶的風險，並採取適當的行動以調整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按照本公司董事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及發行新股的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除本集團為維持其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其公眾持股量不得低於 25% 外，本集團並無受任何外部資本規定的規限。

本集團定期收到來自股東名冊有關重大股本權益的報告，內容涉及非公眾持股量，並表明其於全年持續遵守 25% 的限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1,903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	–*
	–	1,903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3,836	5,03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9,989	15,271
銀行及現金結餘	2	9
	53,827	20,314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849	2,829
可換股債券	42,525	–
其他借貸	4,230	–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50,000	50,000
租賃負債	–	996
承兌票據	32,285	10,468
企業債券	10,340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21,257	118,544
	262,486	182,837
流動負債淨值	(208,659)	(162,52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08,659)	(160,62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957
可換股債券	–	38,152
承兌票據	3,094	–
企業債券	–	9,372
	3,094	48,481
負債淨值	(211,753)	(209,10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910	4,910
儲備	(216,663)	(214,011)
資金短缺	(211,753)	(209,101)

* 指少於 1,000 港元。

於 2022 年 5 月 27 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

劉欣晨
董事

張如浩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33.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的儲備及變動金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b) 本公司

	可換股債券的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份溢價 (附註 33(c)(i)) 千港元	權益部分 (附註 33(c)(ii)) 千港元	外幣換算儲備 (附註 33(c)(iii)) 千港元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 月 1 日	190,049	6,640	(6,172)	(401,820)	(211,303)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2,708)	(2,708)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	190,049	6,640	(6,172)	(404,528)	(214,011)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2,652)	(2,652)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90,049	6,640	(6,172)	(407,180)	(216,663)

(c) 儲備的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因按超過每股面值之價格發行股份，並扣除資本化發行及股份發行成本所產生之溢價。

根據百慕達 1981 年公司法，本公司的股份溢價以繳足紅股形式分派。

(ii) 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

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指本公司所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未行使權益部分之價值，其已按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l) 所載就可換股債券採納之會計政策確認。

(iii) 外幣換算儲備

外幣換算儲備包括因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儲備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c)(iii) 所載之會計政策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於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具體情況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註冊/ 經營的地點/國家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本公司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宏海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 美元	100%	100%	-	-	100%	100%	投資控股
Bravo Magic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50,000 美元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博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 港元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Peak Matrix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50,000 美元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華威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 港元	-	-	100%	100%	100%	100%	融資租賃
山西華威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附註 a)	中國	普通股 10,000,000 美元	-	-	100%	100%	100%	100%	融資租賃及買賣金屬 及設備
World Channel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 美元	-	-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帶路羊電子商貿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 港元	-	-	100%	100%	100%	100%	營養食品及 保健品貿易
Infinity Financi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前稱 Forton Group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1 港元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融山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 港元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Taili Asia Development Co. Ltd (附註 f)	香港	普通股 10,000 港元	-	-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註冊/ 經營的地點/國家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本公司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亞太鯤鵬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普通股 2,000,000美元 (附註b)	-	-	100%	100%	100%	100%	融資租賃及相關諮詢服務
深圳市前海中茂商業保理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40,000元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深圳市正原供應鏈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附註c)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融元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附註d)	-	-	100%	100%	100%	100%	暫停營業
喀什智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1,020,500元	-	-	51%	-	51%	-	提供諮詢服務
深圳越洋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越洋供應鏈」)(附註a)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4,540,000元 (附註g)	-	-	100%	-	100%	-	提供諮詢服務
深圳融正易乾汽車租賃有限公司(「深圳融正」)(附註b)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3,800,000元 (附註h)	-	-	51%	-	51%	-	融資租賃及相關諮詢服務
汕尾融正易乾汽車租賃有限公司(「汕尾融正」)(附註b)	中國	(附註i)	-	-	51%	-	51%	-	融資租賃及相關諮詢服務

附註 a: 為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附註 b: 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附註 c: 亞太鯤鵬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 10,000,000 美元，其中 8,000,000 美元至今仍未支付。

附註 d: 中茂租賃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5,000,000 元，其中人民幣 4,960,000 元至今仍未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續)

附註 e: 正原供應鏈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60,000,000 元，至今仍未支付。

附註 f: 融元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為 50,000,000 美元，至今仍未支付。

附註 g: 越洋供應鏈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5,000,000 元，其中人民幣 460,000 元至今仍未支付。

附註 h: 深圳融正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0,000,000 元，其中人民幣 6,200,000 元至今仍未支付。

附註 i: 汕尾融正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000,000 元，至今仍未支付。

下表列示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擁有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資料。財務資料摘要呈列公司間抵銷前的金額。

名稱	喀什智拓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深圳融正易乾汽車租賃 有限責任公司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主要營業地點／成立的國家	中國／中國	中國／中國	中國／中國	中國／中國
非控股權益持有擁有權益／投票權的百分比	49%	49%	49%	49%
於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5,236	10,337	4,103	2,447
流動負債	(1,961)	(8,100)	(174)	(29)
淨資產	3,275	2,237	3,929	2,418
累計非控股權益	1,605	1,096	1,925	1,185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收入	1,479	11,517	565	—
溢利／(虧損)	948	969	(574)	(135)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039	1,025	(506)	(143)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溢利／(虧損)	509	502	(248)	(70)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42)	(137)	(3,355)	(2,561)
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2	—	10	—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	1,212	3,355	2,5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	(340)	1,075	10	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附註

(a) 收購附屬公司

於2020年9月3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正原供應鏈與深圳越洋當時股東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正原供應鏈同意收購越洋供應鏈全部股權（「收購事項」）。收購事項於2020年10月15日完成。收購事項旨在完善跨境進口流程，為本集團跨境貿易業務的擴張提供穩定長期的支持。

於收購事項日期收購越洋供應鏈的已識別資產的公平值載列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0
使用權資產	40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7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427)
銀行借貸	(1,687)
租賃負債	(273)
應付所得稅	(7)
	1,035
議價購買收益	(59)
現金代價	976
收購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現金代價	976
已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
	943

於收購日期至報告期末期間，越洋供應鏈向本集團的年內收入及溢利分別貢獻約955,000港元及285,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附註 (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載列融資活動產生的本集團負債的詳細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指該負債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曾經或將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2021年 1月1日	收購一間 附屬公司 (附註35(a))	最終控股公司 貸款修訂	現金流量	已產生 融資成本 (附註10)	新租賃安排	終止 租賃安排	匯兌調整	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附註25)	50,000	-	-	-	-	-	-	-	50,000
租賃負債(附註26)	2,572	-	-	(689)	44	-	(1,794)	6	139
銀行借貸	1,782	-	-	(115)	140	-	-	33	1,840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附註29)	38,152	-	-	-	4,373	-	-	-	42,525
承兌票據(附註28)	10,468	-	-	24,000	911	-	-	-	35,379
企業債券(附註30)	9,372	-	-	-	968	-	-	-	10,34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項下計入 的應付利息(附註24)	700	-	-	(700)	-	-	-	-	-
	113,046	-	-	22,496	6,436	-	(1,794)	39	140,223

	2020年 1月1日	收購一間 附屬公司 (附註35(a))	最終控股公司 貸款修訂	現金流量	已產生 融資成本 (附註10)	新租賃安排	終止 租賃安排	匯兌調整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附註25)	50,000	-	-	-	-	-	-	-	50,000
租賃負債(附註26)	5,999	273	-	(1,412)	144	3,553	(6,007)	22	2,572
銀行借貸	-	1,687	-	(26)	26	-	-	95	1,782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附註29)	34,239	-	-	-	3,913	-	-	-	38,152
承兌票據(附註28)	10,167	-	-	-	301	-	-	-	10,468
企業債券(附註30)	9,129	-	-	(621)	864	-	-	-	9,37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項下計入 的應付利息(附註24)	4,004	-	(3,304)	-	-	-	-	-	700
	113,538	1,960	(3,304)	(2,059)	5,248	3,533	(6,007)	117	113,0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附註 (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就租賃計入現金流量表的款項包括以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經營現金流量內	44	144
於融資現金流量內	645	1,268
	689	1,412

該等款項與以下有關：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已付租賃租金	689	1,412

36. 或然負債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修訂

於2018年4月24日，Triumph與本公司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Triumph向本公司墊付本金額為80,0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於2020年1月1日，未償還本金為50,000,000港元)，其年利率為9.5%且須按要求償還(「股東貸款」)。於2018年4月24日，貸款協議及股東貸款應計的所有利益已轉讓予Great Wal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XX Limited(「Great Wall」)。

於2020年10月29日及2022年5月18日，貸款協議經進一步補充，據此，倘(i)本公司股份並無停止或暫停買賣超過18個月；及(ii)本公司並無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退市，則Triumph及Great Wall須有條件地豁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所有根據貸款協議就股東貸款應計的應付利息(「貸款修訂」)。

由於股東貸款利息的支付取決於是否無法達成貸款修訂的條件及無法於2021年12月31日可靠確認貸款修訂的概率。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股東貸款提供任何利息(2020年：無)。然而，若貸款修訂的條件未獲達成，則須立即向Great Wall支付於2018年5月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股東貸款的應計利息約12,728,000港元。

就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公司管理層基於本公司當前情況，審慎評估並認為未能達成貸款修訂的條件的可能性甚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37. 資本承擔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有關向投資對象注資的已訂約承擔的資本開支	12,021	11,640

3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於香港的合資格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界定供款計劃，而強積金計劃的資產於受託人控制的基金中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按相關成本的5%向計劃作出供款，並由僱員作出配對供款，惟每月有關入息上限為30,000港元。強積金計劃供款即時歸屬，於兩個年度內並無被沒收的強積金計劃供款。

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為由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將其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該計劃的福利提供運作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須負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並無有關界定供款計劃的沒收供款。

39. 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本綜合財務表其他地方披露的關連人士結餘外，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於年內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勞

主要管理人員主要指本公司董事，其薪酬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中披露。

40. 購股權計劃

根據2011年10月11日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爭取最佳表現及效率，使本集團受益。董事會可於該計劃生效日期起計10年內某營業日的任何時間內，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本集團持有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聯屬人士」)；或(ii)以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為受益人的任何信託或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上述人士的任何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或(ii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實益擁有的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40. 購股權計劃 (續)

凡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截至各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 12 個月期間內，有關人士的購股權合共佔已發行股份逾 0.1% 及總值(根據各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逾 5,000,000 港元，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身為建議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且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由本公司股東批准。

自該計劃採納直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該計劃已於 2021 年 10 月 18 日屆滿。

41. 批准財務報表

於 2022 年 5 月 27 日，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載列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和資產及負債概要，乃摘錄自己公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經作出適當的重列／重新分類。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於12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入	651,441	353,958	299,525	137,647	77,150
銷售成本	(594,357)	(329,081)	(281,665)	(130,451)	(70,252)
毛利	57,084	24,877	17,860	7,196	6,898
其他收益	672	7,483	798	911	8,51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虧損)	–	–	(931)	–	19,674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182	(68)	(159)	(479)	(3,249)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03)	(440)	(1,450)	(467)	(609)
行政及其他開支	(29,597)	(21,426)	(27,592)	(21,805)	(25,945)
融資成本	(6,436)	(5,248)	(8,578)	(6,878)	(16,123)
除稅前溢利／(虧損)	20,902	5,178	(20,052)	(21,522)	(10,836)
所得稅(開支)抵免	(5,091)	(258)	1,354	(486)	(72)
年內溢利／(虧損)	15,811	4,920	(18,698)	(22,008)	(10,908)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轉換外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及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1,654	6,306	(1,379)	(3,473)	6,109
出售附屬公司所釋出的匯兌儲備	–	–	1,550	–	–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17,465	11,226	(18,527)	(25,481)	(4,799)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7,204	10,794	(18,527)	(25,481)	(4,799)
— 非控股權益	261	432	–	–	–
	17,465	11,226	(18,527)	(25,481)	(4,799)

五年財務概要 (續)

資產及負債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 於 12 月 31 日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2017 年 千港元
總資產	366,846	381,022	253,168	160,511	159,143
總負債	(283,132)	(315,761)	(200,982)	(93,009)	(66,160)
淨資產	83,714	65,261	52,186	67,502	92,983
以下人士應佔權益：					
— 本公司擁有人	80,184	62,980	52,186	67,502	92,983
— 非控股權益	3,530	2,281	—	—	—
	83,714	65,261	52,186	67,502	92,983